

2025年镇江经开区污水处理提质增效达标区建设工程-大港片区控源截污分区1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 1、建设地点：镇江市经开区
- 2、建设单位：镇江新区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3、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共包含4个小区、3个公建的控源截污整治，主要包括de110-dn630雨、污水管网新建、清淤等及管线沿线附属设施新建修复及路面、绿化拆除恢复工程，其中雨、污水管材为UPVC管、PE实壁管、钢筋混凝土管等，新建或缺陷修复管道总长度约7.8千米，新建立管总长度约1.3千米。

二、工程招标和分包范围

- 1、工程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及设计施工图纸内所有工程内容。

三、工程质量与工期

- 1、工期要求：总工期按招标文件内容，具体开工时间以招标人书面通知或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 2、质量要求：必须符合国家合格标准。

四、工程量清单编制依据

- 1、GB/T50500-2024《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
- 2、《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参考（2026）》、《江苏省施工机具台班费用参考表（2026）》；
- 3、《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2026》、《江苏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2026》、《江苏省市政工程消耗量2026》、《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4版；《江苏省市政工程计价定额》2014版；《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14版；
- 4、委托方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及现场勘察；

- 5、材料价格采用镇江市 2026 年第 5 期工程造价信息除税指导价，并结合市场价与市场波动等因素综合考虑；
- 6、执行文件：截止 2026 年 7 月 8 日前省、市有关工程造价计价文件，其中人工单价执行苏建价〔2026〕76 号文件。

五、工程类别及取费标准

- 1、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按苏建价〔2026〕76 号标准执行。
- 2、工程措施费：各投标单位应结合工程实际、工期、设计要求和投标单位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等综合考虑，相关的费用均视为已含在措施费用或报价中，竣工结算时不再调整和增加相关费用。
- 3、本工程按增值税一般计税方法计取。
- 4、工程措施项目费费率%：

工程类别	措施项目费 (%)				税金 (%)
	安全生产费 (%)	文明施工 (%)	环境保护 (%)	临时设施 (%)	
市政工程	1.9	1.05	1.2	1.65	9

- 5、本工程工期紧、任务重，施工单位必须配合做好穿插施工工作，现场具备条件的就必须按要求及时施工，确保工期，相关的配合和措施费用已含在报价中。

六、材料价格取定

- 1、本工程材料价格：参考 2026 年第 5 期《镇江工程造价信息》并结合市场价与市场波动等因素综合考虑。
- 2、 报价由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工程具体情况，结合市场行情、自身实力和管理水平等因素自主报价，充分考虑市场风险，一旦中标不得变更。

七、工程质量

合格

八、施工说明和要求

- 1、施工过程中应采取相应措施，各投标人在措施费中自报，竣工结算时不再调整和增加相关费用。
- 2、施工期间必须服从甲方的管理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工作，相关的费用均视为已含在措施费用或报价中，竣工结算时不再调整和增加相关费用，因不服从管理造成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九、其它说明

- 1、混凝土路面拆除、铺装路面拆除清单按面积计，面层、基层的实际做品及厚度由各投标单位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综合考虑报价，投标报价结算时不调整；
- 2、栽植绿篱恢复，各投标单位按现状绿植综合考虑；
- 3、本项目水电接入配合费由各投标单位自行考虑，结算时不调整。
- 4、本项目沟槽开挖人机配合系数由各投标单位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后期不因人机配合系数变化而变更综合单价。
- 5、施工围挡各投标单位自行考虑，必须满足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结算时不调整。
- 6、各小区内道路、铺装等做品的成品保护及修复由各投标单位自行负责。
- 7、现场围挡需按标准搭设到位，各投标单位按项报价，结算时不调整。
- 8、施工用水电接入配合费用按项考虑，结算时不调整。
- 9、若发生非开挖修复、开挖支护、现状管线迁改，根据现场实际施工方案，费用由暂列金支出。
- 10、现状路面保护由投标人根据现场实际保护需求，在措施项目清单中考虑，结算时不调整。

其余说明

- 1、其他未说明部分详见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特征描述。
- 2、专业工程暂估价及暂列金额详见清单。